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对公告的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 议于2022年11月4日以书面的方式发出通知,会议于2022年11月10日以通讯的方 式召开。应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,实际参会监事3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 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 上市规则》、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》、香港《公司条例》等 监管规定,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、山东 黄金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进一步落实同业竞争相关承诺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: 本次关于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、山东黄金有色矿业集团有限 公司进一步落实同业竞争相关承诺事项的审议、决策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中国 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4 号——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、股东、关联方、 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, 有利于尽快 解决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、山东黄金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与本公司之间发生 同业竞争问题,符合公司目前的实际情况及长远利益,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 东的合法权益。

同意《关于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、山东黄金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进一步 落实同业竞争相关承诺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《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、山 东黄金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进一步落实同业竞争相关承诺的公告》(临 2022-072号)。

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1月10日